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R AND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46)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業績連同比較數字。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5	103,853	90,2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u>(47,725)</u>	<u>(39,150)</u>
毛利		56,128	51,05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5,308	4,729
匯兌差額淨額		(5,355)	3,447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488)	(505)
投資物業		7,112	2,55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333)	(13,341)
一般及行政開支		<u>(24,482)</u>	<u>(23,931)</u>
除稅前溢利	6	<u>24,890</u>	<u>24,007</u>

簡明綜合損益表 (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6	24,890	24,007
所得稅開支	7	<u>(2,339)</u>	<u>(2,128)</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u>22,551</u>	<u>21,879</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港仙	港仙
基本		<u>9.37</u>	<u>9.10</u>
攤薄		<u>9.32</u>	<u>9.04</u>

本期間擬派股息之詳情於業績公佈附註8披露。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u>22,551</u>	<u>21,879</u>
其他全面收入		
於往後期間，其他全面收入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197	(936)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1,221)</u>	<u>717</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u>(1,024)</u>	<u>(219)</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21,527</u>	<u>21,66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1,368	5,244
投資物業		57,252	50,140
商譽	11	29,211	29,211
可供出售投資	12	12,093	12,211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13	2,397	2,41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2,321	99,222
流動資產			
存貨		4,798	10,2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4	45,963	23,2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736	6,031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5,262	5,145
可供出售投資	12	7,512	29,862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13	15,100	15,569
可返還稅項		7,598	5,338
已質押銀行存款		15,014	12,270
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		301,214	304,777
流動資產總值		411,197	412,41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5	(59,489)	(64,486)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4,951)	(5,008)
遞延收入		(32,503)	(18,198)
應繳稅項		(12,590)	(10,392)
流動負債總值		(109,533)	(98,084)
流動資產淨值		301,664	314,33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13,985	413,55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163)	(1,135)
資產淨值		412,822	412,4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4,419	24,419
股份溢價賬	38,493	38,493
繳入盈餘	29,593	29,619
根據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4,095)	(4,735)
其他儲備	324,412	302,981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	21,641

總權益

412,822 **412,4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根據 有限制 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之股份 千港元	其他儲備						擬派末期 及特別 股息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份付款 儲備 千港元	商譽 儲備 千港元	可供 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儲備 基金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4,529	38,493	67,458	(5,590)	2,379	(7,227)	940	733	4,645	252,219	21,666	400,245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21,879	-	21,87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	-	-	-	-	-	(936)	-	-	-	-	(936)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717	-	-	717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936)	-	717	21,879	-	21,660
購回股份	(110)	-	(1,854)	-	-	-	-	-	-	-	-	(1,964)
股份獎勵安排	-	-	-	-	387	-	-	-	-	-	-	387
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歸屬	-	-	-	781	(781)	-	-	-	-	-	-	-
宣派二零一二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	-	81	-	-	-	-	-	-	-	(21,666)	(21,585)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24,419	38,493	65,685	(4,809)	1,985	(7,227)	4	733	5,362	274,098	-	398,74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根據 有限制 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之股份 千港元	其他儲備						擬派末期 及特別 股息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份付款 儲備 千港元	商譽 儲備 千港元	可供 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儲備 基金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4,419	38,493	29,619	(4,735)	2,367	(7,227)	637	733	6,106	300,365	21,641	412,418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22,551	-	22,551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	-	-	-	-	-	197	-	-	-	-	197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1,221)	-	-	(1,221)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97	-	(1,221)	22,551	-	21,527
股份獎勵安排	-	-	-	-	544	-	-	-	-	-	-	544
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歸屬	-	-	-	640	(640)	-	-	-	-	-	-	-
宣派二零一三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	-	(26)	-	-	-	-	-	-	-	(21,641)	(21,667)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4,419	38,493	29,593	(4,095)	2,271	(7,227)	834	733	4,885	322,916	-	412,8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4,890	24,007
經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	(5,396)	(4,205)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5	(296)	(3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1)	36
出售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虧損／(收益)	5	607	(162)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488	505
投資物業		(7,112)	(2,558)
折舊	6	608	638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6	299	76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6	(196)	(27)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6	-	(4)
撥回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減值	6	-	(418)
股權結算以股份付款開支		544	387
		14,435	17,963
存貨減少		5,414	3,99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22,855)	(16,735)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減少／(增加)		(117)	3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705)	(75)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少		(6,197)	(9,257)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增加／(減少)		(57)	1,393
遞延收入增加		14,305	14,303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2,223	11,947
退回／(已繳)香港利得稅		(2,260)	117
已繳海外稅項		(33)	(1,058)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0)	11,00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70)</u>	<u>11,00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銀行利息	5,396	4,205
自上市投資所收股息	296	31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556)	(272)
購買上市投資	(3,000)	(5,05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48,27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	2
出售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3,018	7,11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22,041	153
已質押銀行存款減少	52	-
收購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質押存款減少	15,609	16,31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37,857</u>	<u>(25,45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回股份	-	(1,964)
已付股息	(21,667)	(21,58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21,667)</u>	<u>(23,549)</u>
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之增加／(減少)淨額	16,120	(37,995)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	258,962	277,028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277)	748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	<u>273,805</u>	<u>239,781</u>
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結餘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之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	301,214	257,277
銀行授出於收購時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之銀行融資 所質押存款	8,872	14,012
收購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質押定期存款	(36,281)	(31,50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之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	<u>273,805</u>	<u>239,781</u>

財務報告附註：

1. 集團資料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2座10樓。

期內，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銷售電腦網絡及系統平台、提供系統及網絡集成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發展及實施以及相關保養服務；
- 提供企業軟件應用及相關應用外判、業務流程外判及電子貿易服務以及相關保養服務；及
- 物業及庫務投資。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內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1 主要會計政策

除下列影響本集團並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3.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有關準則及修訂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發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投資實體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列－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披露非財務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金額及／或該等簡明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得出以下三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

- (a) 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乃主要從事銷售電腦網絡及系統平台、提供系統及網絡集成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發展及實施以及相關保養服務；
- (b) 應用服務分部乃主要從事提供企業軟件應用及相關營運外判、業務流程外判、電子貿易服務，以及相關保養服務；及
- (c) 投資分部乃主要從事不同種類之投資活動，其中包括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投資，於證券庫務投資以賺取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及／或資本增值。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進行評估，而此乃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算方法。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計量基準一致，當中並無計及未分配利息收入、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匯兌差額淨額、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可返還稅項、已質押存款、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乃集團統一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繳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乃集團統一管理。

於目前及過往期間並無重大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a) 經營分部

本集團

	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		應用服務		投資		總額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54,431	49,014	46,962	39,591	2,460	1,595	103,853*	90,20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	2,253	28	(29)	(311)	721	(283)^	2,945^
總計	54,431	51,267	46,990	39,562	2,149	2,316	103,570	93,145
分部業績	9,685	8,332	19,147	15,674	8,867	4,626	37,699	28,632
對賬：								
未分配利息收入							5,396^	4,205^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95^	-^
匯兌差額淨額							(5,355)	1,02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120)	(8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925)	(9,769)
除稅前溢利							24,890	24,007
分部資產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9,427	33,773	40,440	38,829	97,986	113,763	187,853	186,365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35,665	325,272
資產總值							523,518	511,637
分部負債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負債	48,852	42,757	40,550	40,939	555	558	89,957	84,254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0,739	14,965
負債總額							110,696	99,219

* 指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之綜合收入103,85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90,200,000港元)。

^ 包括在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及匯兌差額淨額，分別為5,30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729,000港元)及無(二零一三年：2,421,000港元)。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a) 經營分部 (續)

本集團

	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		應用服務		投資		總額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淨額	-	-	-	-	7,112	2,558	7,112	2,558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 財務資產公平值虧損淨額	-	-	-	-	(488)	(505)	(488)	(505)
折舊	250	273	191	231	47	47	488	55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120	87
							608	638
於損益表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 淨額*	33	(343)	70	(30)	-	-	103	(373)
資本開支**	49	202	149	37	-	-	198	23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本開支**							6,558	33
							6,756	272

* 包括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所確認來自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及應用服務分部之減值虧損分別為20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及9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6,000港元)，及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撥回來自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及應用服務分部分別為17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43,000港元)及2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06,000港元)。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以及包括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i) 來自外界客戶 之收入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u>88,382</u>	<u>72,023</u>	<u>15,471</u>	<u>18,177</u>	<u>103,853</u>	<u>90,200</u>
---------	---------------	---------------	---------------	---------------	----------------	---------------

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ii)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88,487	75,100
中國內地	<u>9,344</u>	<u>9,495</u>
	<u>97,831</u>	<u>84,595</u>

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呈列，當中並未計及財務工具。

(c) 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來自一名主要客戶之收入為29,881,000港元，有關金額乃來自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來自兩名主要客戶之收入為23,077,000港元及9,601,000港元，有關金額乃來自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本期間銷售貨品之發票值總額扣除貿易折扣、退貨及營業稅(如適用);提供系統及網絡集成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開發及實施、企業軟件應用及相關營運外判、業務流程外判、電子貿易及相關服務賺取之費用;提供保養服務賺取之費用;投資物業賺取之租金收入總額;以及就庫務投資賺取之利息收入。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銷售電腦網絡及系統平台、提供系統及網絡集成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發展及實施以及相關保養服務	54,431	49,014
提供企業軟件應用及相關營運外判、業務流程外判、電子貿易服務以及相關保養服務	46,962	39,591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及庫務投資之利息收入	2,460	1,595
	103,853	90,20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5,396	4,205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296	312
出售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收益/(虧損)	(607)	162
其他	223	50
	5,308	4,729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608	638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開支	544	38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99	76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96)	(27)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	(4)
撥回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減值	-	(418)
匯兌差額淨額	5,355	(3,447)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16.5%（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按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香港		
期內稅項支出	2,084	2,029
即期－其他地區		
期內稅項支出	227	104
往年度多提撥備	-	(95)
遞延	28	90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2,339</u>	<u>2,128</u>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向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發出保障性評稅，要求繳納二零一四／一五年審核年度評稅約2,260,000港元。同日，稅務局向該附屬公司發出查詢函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若干開支／支出之性質及可否予以扣減。該附屬公司已就有關保障性評稅向稅務局提出反對，並正收集所需提交之資料及文件支持扣減該等開支／支出。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已應稅務局之要求為上述金額購買儲稅券。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初步階段可靠地估計上述查詢之結果及有關財務影響（包括有關金額或時間（如有））並不切實可行，但董事相信除若干不重大稅務調整外，有關影響已反映於本集團上年度之損益賬內。此外，董事亦相信該附屬公司已有有效理據支持扣減該等開支／支出，惟須待取得所需證據後方可確實。因此，董事認為現階段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進一步撥備。

8. 股息

- 於中期期間結算日後，董事會決定向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現金7港仙（二零一三年：6港仙）。
- 上個財政年度股息獲批准並於中期期間派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獲批准及於中期期間派付有關上個財政年度之 末期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09港元 (二零一三年：0.09港元)	22,003	21,978
減：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所得股息	<u>(336)</u>	<u>(393)</u>
	<u>21,667</u>	<u>21,585</u>

9.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40,555,491股（二零一三年：240,304,518股）計算，並就剔除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作出調整。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所有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為已行使或兌換時，以及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所有具攤薄作用有限制股份被視作歸屬時，本公司已按無償方式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數據如下：

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計算。

股份	股份數目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0,555,491	240,304,518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有限制股份	<u>1,292,788</u>	<u>1,837,314</u>
	<u>241,848,279</u>	<u>242,141,832</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賬面值	5,244	5,880
添置	6,756	532
出售（賬面值）	-	(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6）	-	23
期內折舊撥備	(608)	(1,192)
匯兌調整	<u>(24)</u>	<u>40</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	<u>11,368</u>	<u>5,244</u>

11.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成本及賬面值	25,81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6）	<u>3,398</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成本及賬面值	<u>29,211</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及賬面值	<u>29,211</u>

12.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算之債務投資	17,505	39,973
按公平值計算之會所會籍債券	<u>2,100</u>	<u>2,100</u>
	19,605	42,073
分類為流動資產部分	<u>(7,512)</u>	<u>(29,862)</u>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部分	<u>12,093</u>	<u>12,211</u>

期內，有關本集團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之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為19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毛損為936,000港元）。

13.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市值計算之債務投資	8,690	8,740
按市值計算之香港上市股本投資	8,807	9,245
	<u>17,497</u>	<u>17,985</u>
分類為流動資產部分	<u>(15,100)</u>	<u>(15,569)</u>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部分	<u>2,397</u>	<u>2,416</u>

鑑於債務投資乃根據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乃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故於初次確認時獲指定為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而有關該等投資之資料乃按相關基準向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內部提供。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分類為流動資產之債項投資乃為由報告期間結算日起計一年內到期之債務。

上市股本投資已計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並分類為持作買賣。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呈報期間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並經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0,712	20,622
一至三個月	4,315	1,447
四至六個月	875	883
六個月以上	61	259
	<u>45,963</u>	<u>23,211</u>

就系統集成項目以及提供保養服務及軟件開發服務而言，本集團之交易條款因應個別合約或視乎與個別客戶之特別安排而異，可能包括貨到付款、預先付款及賒賬。就該等以賒賬形式進行交易之客戶而言，整段信貸期一般不多於120天，惟倘若干項目施工期較長，則信貸期可延長至超過120天，或可就主要或特定客戶延長信貸期。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其未償還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高級管理層亦定期審閱逾期款項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貸改進事宜。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並不計利息。

15.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0,606	22,899
其他應付款項	27,307	29,031
應計款項	<u>11,576</u>	<u>12,556</u>
	<u>59,489</u>	<u>64,486</u>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按到期付款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15,469	19,756
一至三個月	3,650	2,025
四至六個月	549	210
六個月以上	<u>938</u>	<u>908</u>
	<u>20,606</u>	<u>22,899</u>

應付貿易賬款並不計息，一般按30天期限結清。

16. 業務合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收購慧圖科技有限公司（「慧圖」）全部股本權益。慧圖乃從事提供企業軟件應用及相關業務。收購乃因應擴充本集團應用服務業務並擴大現有產品種類之本集團策略進行。收購之購買代價乃以現金支付，其中100萬港元已於收購日期支付，而餘款60萬港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支付。

慧圖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於收購日期為如下：

	收購之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	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37
應收貿易賬款	1,4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01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944)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111)
遞延收入	<u>(3,101)</u>
可識別負債淨值總額之公平值	(1,798)
收購之商譽（附註11）	<u>3,398</u>
以現金支付	<u>1,600</u>

於收購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分別為1,497,000港元及801,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總合約金額分別為2,203,000港元及801,000港元，其中應收貿易賬款706,000港元預期不可收回。

上述已確認之商譽3,398,000港元包括因結合本集團與慧圖之業務而產生預期協同效益價值。已確認商譽預期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稅項。

17.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投資物業，議定之租期介乎一至兩年不等。租賃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支付保證按金，並須根據當時現行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簽訂於下列期限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於日後應收之最低租金總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735	1,50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26</u>	<u>293</u>
	<u>861</u>	<u>1,799</u>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該等物業所議定之租賃期介乎一至四年。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限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於日後應付之最低租金總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4,717	2,51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2,407</u>	<u>61</u>
	<u>17,124</u>	<u>2,574</u>

18.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中期財務報表。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回顧

本人謹代表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股東應佔綜合純利增加 3.1% 至 2,260 萬港元（二零一三年：2,190 萬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 9.37 港仙（二零一三年：9.10 港仙）或相較去年同期增加 3%。

儘管因本集團執行業務轉型策略而導致硬件銷售額持續減少，惟本集團整體收入仍上升 1,370 萬港元或 15.1% 至 1.039 億港元。值得鼓舞的是，收入具循環性質的軟件及解決方案服務業務的營業額均有所改善。相應地，本集團之綜合毛利亦上升 510 萬港元或 10.0% 至 5,610 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外匯虧損 540 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外匯收益 340 萬港元）及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710 萬港元（二零一三年：260 萬港元）。儘管非營業收入及收益較去年大幅下降，本集團之整體業績仍錄得增長。

本集團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手持現金充裕。鑒於財務狀況依然穩健及業務形勢持續改善，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 7 港仙（二零一三年：6 港仙）。

業務回顧

應用軟件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應用軟件^[1]業務錄得出色表現。

本集團之人力資源管理^[1]產品系列的客戶基礎不斷擴展，在本地市場繼續取得領導地位。令人欣喜的是愈來愈多各行各業的龍頭公司（包括大型流動服務供應商及多家著名金融機構），均紛紛採用本集團之人力資源管理產品。此外，本集團之人力資源管理產品系列亦成功開闢至其他行業之客戶，當中包括運輸行業、法定機構及醫療護理機構。

本集團之人力資源管理產品系列連續第三年獲得「中國優秀軟件產品」獎項（「中國優秀軟件產品」）。因此，我們獲獎之產品於未來三年內可使用「中國優秀軟件產品」這個國家軟件產品最高稱號。集團相信，該獎項將有助提升本集團之人力資源管理產品系列在中國內地的知名度，並增加拓展市場的機遇。

本集團現正為香港特別行政區一家大型運輸管理機構安裝本集團之企業採購管理^[1]軟件，該機構亦將於本年內推出相關應用。憑藉獨特的產品功能及不斷龐大之客戶基礎，集團之企業採購管理產品系列繼續為本集團之收入帶來穩定貢獻。

此外，本集團亦透過二零一三年五月收購慧圖科技有限公司（「慧圖」）而加強了我們的軟件產品組合，並使相關之應用軟件業務盈利得以提升。於回顧期間，慧圖的企業資訊管理^[1]資源併入本集團的應用軟件團隊，而相關產品系列的提升工作亦進展順利。

業務回顧 (續)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為其產品系列開發更多功能及特性，以配合客戶之需要。憑著市場強大的需求及集團堅實的客戶基礎，管理層深信集團自身產品的不斷提升完善，將能夠為本集團帶來與日俱增及可持續之收入來源。

電子服務及相關業務

儘管市場競爭劇烈，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政府電子貿易服務^[2]業務錄得穩定業績。為減低相關業務與部分商會簽訂之紙張轉電子報關服務合作協議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屆滿所造成之影響，本集團透過與一家本地上市之印刷業務集團締結夥伴關係，並開設十所新的紙張轉電子報關服務櫃檯。本集團亦同時推出多項新服務計劃，以切合不同用戶之偏好。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業務流程外判^[3]業務的業績有所改善。隨著網上營銷及雲端服務在市場的認受性愈來愈高，本集團將利用其政府電子貿易服務及業務流程外判之現有資源，提供離線及上線之綜合服務以及探索其他新的雲端服務項目。

解決方案服務

憑藉與香港特區政府及多個企業客戶訂立之現有服務協議，本集團之解決方案服務^[4]業務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錄得令人滿意的業績。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成功與香港一家運輸管理機構重續服務協議及獲得為期數年之新服務協議。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亦抓緊商機，在流動及雲端運算範疇之新興技術提供多項資訊科技服務項目。為提升技術專業知識及質素，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其業務策略，專注為特定技術及特定業務領域提供服務。

集成服務

由於集成服務業務由硬件主導業務轉型為以軟件及解決方案為主之業務模式，故本集團之集成服務^[5]業務之營業額有所下降。尤幸，憑藉與現有客戶已訂立之服務合約及新簽訂之訂單，加上實施一系列的成本控制及提升生產效率之措施，相關業務單位於回顧年度得以維持平穩的業績。

投資

本集團投資分部錄得分部業績 890 萬港元（二零一三年：460 萬港元）。業績改善主要由於所持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所致。

集團

最後值得一提的是，由於我們的業務日趨多元化，員工數目亦不斷增加，我們位於鰂魚涌的辦事處已不敷應用。為配合我們的長遠業務發展，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將香港總辦事處遷入數碼港。管理層相信新辦事處不但可以提升工作效率，更可提供更多空間以配合日後發展。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在現有的優秀產品系列作出投資，以維持於市場的領導地位。本集團亦將加快擴充在中國內地之軟件應用開發團隊之投資，以鞏固本集團在區內之競爭力，及擴大我們的市場佔有率。除自然增長外，本集團將繼續抓緊區內出現之任何收購商機，以加快業務發展。

註解：

- ^[1] 本集團之應用服務業務為企業所提供之應用解決方案及電子商務服務包括(i)提供有關人力資源管理（“HRM”）、企業採購管理（EPM）及企業資訊管理（EIM）（統稱「應用軟件」）之企業應用軟件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及(ii)政府電子貿易服務（GETS）、雲端服務、業務流程外判（BPO）服務及其他相關增值服務（統稱「電子服務及相關業務」）。
- ^[2] 本集團自二零零四年起獲政府授出一項特許權（「GETS特許權」），提供處理若干官方貿易相關文件之前端政府電子貿易服務。本集團之GETS特許權已於二零零九年獲續發，可額外營運七年，直至二零一六年年年底為止。
- ^[3] 本集團之業務流程外判業務為客戶提供特定業務性質或流程之運作及支援服務。
- ^[4] 本集團之解決方案服務業務包括(i)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之開發服務及應用軟件開發；及(ii)提供資訊科技和相關營運／基礎設施之外判及代管服務。
- ^[5] 本集團之集成業務涵蓋提供資訊科技系統及網絡集成服務，以及相關設計、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期內之營業額上升 15.1% 至 1.039 億港元（二零一三年：9,020 萬港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核心業務之自然增長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中旬收購之企業資訊管理產品業務所作之貢獻。

毛利

期內之毛利為 5,610 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 10.0%（二零一三年：5,110 萬港元）。相反地，由於需要增加資源以保持業務發展，毛利率輕微下降至 54.0%（二零一三年：56.6%）。

非營運收入及收益淨額（包括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匯兌差額淨額及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主要由於以下兩個因素，非營運收入及收益淨額（包括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匯兌差額淨額及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錄得大幅下跌 35.7% 至 660 萬港元（二零一三年：1,020 萬港元）。

匯兌差額淨額

由於人民幣匯率波動，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錄得外匯虧損 540 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外匯收益 340 萬港元。

財務回顧 (續)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鑒於本地物業市場持續升勢，本集團就投資物業錄得公平值收益 710 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78% 或 460 萬港元。

開支

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與去年同期相若。

本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微增 2.3% 至 2,450 萬港元（二零一三年：2,390 萬港元）。此輕微變動乃受辦事處搬遷所產生之費用及實施節約措施以減省成本的綜合影響。

所得稅開支

由於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於本報告期間有所增加，故所得稅開支增加 9.9% 至 230 萬港元。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於二零一四年約為 9.4%，而於二零一三年比較則為 8.9%。實際稅率低於香港法定利得稅稅率之原因為部分收入及收益（包括於香港產生之股息、銀行利息收入及重估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所產生公平值收益）毋須繳付香港利得稅所致。

純利

結合上述各項因素，股東應佔期內溢利增加 3.1% 至 2,260 萬港元（二零一三年：2,190 萬港元），純利率（股東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收入）由去年同期之 24.3% 下降至 21.7%。純利率減少與上述毛利率以及其他營運收入及收益淨額減少方向一致。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9,920 萬港元增至 1.123 億港元。此變動主要由於(i)為本集團於數碼港之新辦事處進行租賃物業裝修、添置辦公室傢俬及裝置超過 600 萬港元；及(ii)所持投資物業市值升值 710 萬港元所致。

本集團已審閱於回顧期間商譽之賬面值，並認為無減值跡象。

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4.124 億港元微減至 4.112 億港元。此變動為以下因素之淨影響：(i)為集成業務保留之存貨減少；(ii)所持可供出售投資減少，原因為本集團所持部分公司債券投資已到期；及(iii)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原因為本集團於六月下旬向一個政府部門發出以百萬計之賬單以作提供持續維護服務。

本集團對其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維持嚴格控制，並認為全部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均可於可預見未來收回。

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9,810 萬港元增加至 1.095 億港元。增加主要由於確認本集團將予提供多項維護服務所產生之遞延收入所致。

財務回顧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如上所述應收一個政府部門有關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之應收賬款增加，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之分部資產亦有所增加。

由於確認解決方案服務業務將予提供多項維護服務產生之遞延收入，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之分部負債所有增加。

於回顧期間，應用服務業務之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並無重大變動。

由於本集團部分企業債券（視為可供出售投資）之投資於二零一四年到期，故投資業務之分部資產由 1.138 億港元減至 0.98 億港元。

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總權益微增 0.1% 至 4.128 億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4.124 億港元。變動乃主要由於保留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所賺取之純利，部分抵銷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被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之二零一三年末期及特別股息所致。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其公平值為 5,200 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0 萬港元）之投資物業、為數 1,750 萬港元之上市債務及股票證券（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0 萬港元）及為數 1,500 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0 萬港元）之銀行存款，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一般銀行融資，包括擔保／履約保證融資合共 1.335 億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5 億港元）之擔保，其中 550 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0 萬港元）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動用。

財政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已質押銀行存款 1,500 萬港元）為 3.012 億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48 億港元）。

本集團全部手頭資金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本集團目前並無採納任何對沖政策，但會持續監察本集團之外幣風險，包括人民幣變動，於有需要時會考慮採用適當措施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 3.8（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值除以資產總值）則為 21.1%（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4%）。

重大投資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涉及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之重大交易

除本公佈附註16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進行任何涉及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重大交易。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制定任何特定計劃。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7港仙（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6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切合實際之範圍內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強調廉正、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為原則。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優良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及提升股東價值乃非常重要。

董事會認為，除下述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續)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任景信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張偉霖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生效。副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若干業務營運及行政職能、協助董事會制定本集團之策略及確保該等策略成功執行。鑒於現時之董事會架構及業務範疇，董事會認為目前並無迫切需要委任行政總裁。然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之效能，並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變動（包括委任行政總裁）。

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企業管治實務與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者相若。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於中期報告涵蓋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4條，本公司亦已就視為有可能知悉涉及本公司或其證券之未公開價格敏感資料之若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彼等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3.21 條成立審核委員會，旨在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之相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公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til.com)。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til.com)刊載，並將寄交本公司股東。

鳴謝

本人謹代表本集團及董事會，對各股東、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及全體員工於本期間對本集團一直以來之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長勝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長勝先生、張偉霖先生、梁景新先生及李卓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夏樹棠先生、李國安教授及丁良輝先生。